

“阳光洪泽”周报

2024年第12期（总第622期）

“阳光洪泽”管理服务中心

2024年3月18日

【一周概况】

3月11日~3月17日，“阳光洪泽”共受理群众反映事项1214件（不含咨询类问题），其中：省市转派区平台工单878件（省工单86件）、领导信箱3件、督查水电气热线333件；投诉类535件、求助类659件、咨询类17件、建议类3件。对群众反映事项，已办结或回复1135件，正在办理79件，办结或回复率93.5%，区平台实名诉求回访满意率99.8%。

从诉情总量看：较上周上升37件。省市转派区平台工单、领导信箱、督查水电气热线分别上升34件、1件、2件。从诉情分布看：20个方面问题有所上升，其中供水服务、道路管理、环境保护等3个方面问题上升幅度较大，分别上升31件、26件、18件；14个方面问题有所下降，其中消防设施、电力供应、社会治安等3个方面问题下降幅度较大，分别下降85件、22件、11件。本周，大庆路施工扬尘扰民、多小区突发性停水等问题是群众关注的热点，提请相关部门予以重视。从诉情类型看：本周投诉类问题占受理总数的44%，较上周下降1个百分点；咨询类问题占受理总数的1%，与上周持平。

【重点诉情】

工单处置质效问题。近期，经济开发区原承办人员退休，12345热线工作交接不到位，接任工作人员联系方式一直无人响应，工单难以交办，个别工单回复内容敷衍，尤其是经济开发区流动摊贩占道经营问题，以“无执法权”为由，拒绝处理，且不执行“签字背书”制度，导致诉情多次重复交办，处置质效差。

【处置亮点】

1. 市民反映洪泽第二实验小学校车管理混乱。

教体局回复：学校公交车共安排5人跟车，其中3名教师，2名教职工亲属。经核实，2名教职工亲属不存在半路下车、缺岗等情况。针对半途下车的教师，学校已进行谈话，并严肃处理。学校于3月17日召开乘车学生家长会议，对定制车辆安全工作作重点强调。针对带队人员安排问题，已与参会家长代表沟通，因教师课务问题无法按时护送，由教师推荐有责任心的亲属参与随车护送工作，并得到家长代表一致同意。

2. 市民反映润园垃圾站内垃圾清运不及时。

高良涧街道办回复：接群众投诉后，已将站内垃圾清理干净。同时，物业计划于5月份取消小区内垃圾站。

3. 居民反映东双沟镇“盛大箱包有限公司”院内排放污水。

生态环境局回复：我局执法人员经现场调查处理，所反映的污水排放企业为“淮安林亿纺织科技有限公司”，喷织工段产生污水，废水收集至厂区收集池内，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现场检查时未发现污水外排现象。我局已要求该公司做好污水收集处理工作，严禁出现污水外排现象。

4. 市民反映“江苏天佑装配建筑科技有限公司”拖欠外包工人工资。

经济开发区回复：经核实，此处工程已结束，正在进行款项结

算，预计4月上旬完成，后期将根据结算价格及时兑付工人工资。

5. 朱坝街道袁集村居民反映自家便道被私自租用问题。

朱坝街道办回复：经了解，被反映的地块已于2019年6月流转至种植大户，流转期限5年，2024年6月份到期后，若该户不再流转，可以收回。后期，村委会将同其本人再行协商出租事宜。

6. 蒋坝镇居民反映拆迁安置过渡补贴未及时发放。

蒋坝镇回复：根据合同约定，临时安置过渡期暂定24个月，协议签订先付12个月过渡费，12个月内未能交付安置房的，按原标准分季度支付。因项目实施部门责任延长过渡期限的，从逾期之月起，除当事人另有约定的，应当按照相关规定对被征收人增付临时安置补偿费。延长时间在12个月以内的，增付1倍临时安置补偿费；延长时间超过12个月的，自超过之月起增付2倍临时安置补偿费。目前过渡费已经支付到2023年10月份，近期将支付2023年11月至2024年4月份过渡费。

7. 黄集街道墩口村居民反映自家拆迁至今宅基地未平整，影响种植。

黄集街道办回复：目前所有拆迁户的宅基地均未平整，高铁环线土地后期可能用于绿化建设。我街道已经申请从2024年起每年给予涉及部分土地补偿，并尽快兑现。同时，在土地被用于绿化建设之前，若满足花生、黄豆等农作物生长条件，农户可以自行种植。

8. 市民反映3月16日淮金线岔河镇冯庄路段进行道路施工，现场无施工标志，导致车辆与路面堆放的水泥砖发生碰撞。

交运局回复：经查，拖水泥砖的过路车辆在凌晨4点左右经过施工路段时，将路面警示牌及爆闪灯撞坏后冲进基槽，导致部分水泥砖抛洒至路面，造成反映人车辆事故。本次事故是因拖水泥砖的过路车辆抛洒导致，该车辆负全责，所有理赔诉求由肇事车辆保险

公司承担。

9. 市民反映大庆北路施工扬尘扰民。

资产公司回复：为快速推进不淹不涝城市建设，需在本年雨季来临前（6月底）完成城区排水管网建设，以确保洪泽城区不淹不涝。因项目建设任务重、时间紧，排水管网建成后将全力推进道路建设。经排查，大庆北路西侧空地拌合灰土，导致扬尘扰民。已通知施工单位采取抑尘措施，并对施工单位进行处罚。

【在办事项】

1. 市民反映润园地下车库二次供水泵房故障漏水，水质浑浊。（责任单位：住建局）
2. 市民反映天水雅居内流动摊贩使用高音喇叭，噪音扰民。（责任单位：高良涧街道办）
3. 市民反映电子商务产业园“美康粉黛公司”销售的防晒霜，使用后皮肤过敏。（责任单位：市场监管局）
4. 市民反映淮洪客运重复收费问题。（责任单位：交运局）
5. 岔河镇淮宝路住户反映河流改造项目在公共巷道设置下水笼，导致水流至自家房屋旁。（责任单位：岔河镇）
6. 市民反映“碧桂园江山府”项目拖欠木工工资。（责任单位：人社局）
7. 市民反映“洪泽湖进口汽车修理厂”喷漆气味扰民。（责任单位：生态环境局）
8. 螃蟹养殖户反映旅游度假村快艇经过老子山镇新淮村螃蟹塘口速度过快，影响养殖。（责任单位：老子山镇）
9. 天湖豪庭住户反映人民路修路损坏水管，导致周边小区集体停水。（责任单位：资产公司）

附件：“阳光洪泽”每周诉情变化对比表

报：区四套班子相关领导，区“阳光洪泽”建设领导小组成员
发：各镇（街道），区直各有关单位

附件

“阳光洪泽”每周诉情变化对比表

诉情类别	本周受理数	上周受理数	增减情况
政务服务	28	27	1
行业监管	9	9	0
安全生产	7	1	6
消防设施	50	135	-85
特种设备	6	12	-6
市容市貌	37	21	16
公共设施	37	29	8
科教文旅	23	29	-6
食品安全	5	1	4
医疗卫生	28	20	8
社会保障	59	48	11
民政优抚	22	14	8
房产维权	21	24	-3
房产办证	13	16	-3
物业服务	109	101	8
违章建筑	16	12	4
建筑质量	44	38	6
拆迁安置	23	27	-4
灌溉用水	2	0	2
农业农村	45	35	10
渔业管理	5	2	3
车辆管理	25	27	-2
道路管理	74	48	26
交通违章	8	12	-4
环境保护	25	7	18
噪音扰民	27	14	13
薪资福利	41	32	9
消费维权	21	25	-4
价费监管	0	1	-1
财税征管	0	1	-1
社会治安	14	25	-11
供水服务	346	315	31
电力供应	13	35	-22
燃气供应	24	31	-7
网络通讯	7	3	4
诉情总数	1214	1177	37